

2024年度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主要职责是：

（一）对平度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青岛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平度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青岛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

（二）对全市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提起公诉。

（三）依法对全市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的工作。

（四）依法开展公益诉讼工作。

（五）对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第一审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六）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控告、申诉和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办理本辖市的刑事赔偿事项。

（七）负责对全市刑事案件侦查、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看守所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

（八）对检察工作中的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向上级检察机关提出建议，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制度、规定及实施细则。

（九）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负责办理市委、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和上级检察机关交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度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院本级决算。

纳入平度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

1. 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355.27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2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0.00 | 二、外交支出 | 33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34 | 0.00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4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5 | 2,672.45 |
| 五、事业收入 | 5 | 0.00 | 五、教育支出 | 36 | 0.00 |
| 六、经营收入 | 6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7 | 0.00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7 | 0.00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8 | 0.00 |
| 八、其他收入 | 8 | 2,317.18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9 | 0.00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0 | 0.00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1 | 0.00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2 | 0.00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3 | 0.00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4 | 0.00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5 | 0.00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6 | 0.00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7 | 0.00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8 | 0.00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9 | 0.00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0 | 0.00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1 | 0.00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2 | 0.00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3 | 0.00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4 | 0.00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5 | 0.00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6 | 0.00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7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2,672.45 | 本年支出合计 | 58 | 2,672.45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 28 | 0.00 | 结余分配 | 59 | 0.0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9 | 0.00 | 年末结转与结余 | 60 | 0.00 |
| | 30 | | | 61 | |
| 总计 | 31 | 2,672.45 | 总计 | 62 | 2,672.45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合计 | | 2,672.45 | 35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2,317.18 |
| 204 | 公共安全支出 | 2,672.45 | 35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2,317.18 |
| 20404 | 检察 | 2,672.45 | 35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2,317.18 |
| 2040401 | 行政运行 | 2,672.45 | 35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2,317.18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 2,672.45 | 2,466.59 | 205.86 | 0.00 | 0.00 | 0.00 |
| 204 | 公共安全支出 | 2,672.45 | 2,466.59 | 205.86 | 0.00 | 0.00 | 0.00 |
| 20404 | 检察 | 2,672.45 | 2,466.59 | 205.86 | 0.00 | 0.00 | 0.00 |
| 2040401 | 行政运行 | 2,672.45 | 2,466.59 | 205.86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3 | 4 | 5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355.27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3 | 0.00 | 0.00 | 0.00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0.00 | 二、外交支出 | 34 | 0.00 | 0.00 | 0.00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35 | 0.00 | 0.00 | 0.00 | 0.00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6 | 355.27 | 355.27 | 0.00 | 0.00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7 | 0.00 | 0.00 | 0.00 | 0.00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8 | 0.00 | 0.00 | 0.00 | 0.00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9 | 0.00 | 0.00 | 0.00 | 0.00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0 | 0.00 | 0.00 | 0.00 | 0.00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1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2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3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4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5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6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7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8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9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50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1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2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3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4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5 | 0.00 | 0.00 | 0.00 | 0.00 |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3 | 4 | 5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6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7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8 | 0.00 | 0.00 | 0.00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355.27 | 本年支出合计 | 59 | 355.27 | 355.27 | 0.00 | 0.0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8 | 0.00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6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29 | 0.00 | | 61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0 | 0.00 | | 62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1 | 0.00 | | 63 | | | | |
| 总计 | 32 | 355.27 | 总计 | 64 | 355.27 | 355.27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栏次 | 1 | 2 | 3 |
| | 合计 | 355.27 | 149.41 | 205.86 |
| 204 | 公共安全支出 | 355.27 | 149.41 | 205.86 |
| 20404 | 检察 | 355.27 | 149.41 | 205.86 |
| 2040401 | 行政运行 | 355.27 | 149.41 | 205.86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0.00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116.41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0.00 |
| 30101 | 基本工资 | 0.00 | 30201 | 办公费 | 31.00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0.00 |
| 30102 | 津贴补贴 | 0.00 | 30202 | 印刷费 | 0.00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0.00 |
| 30103 | 奖金 | 0.00 | 30203 | 咨询费 | 0.00 | 30703 |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 0.00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0.00 | 30204 | 手续费 | 0.00 | 30704 |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 0.00 |
| 30107 | 绩效工资 | 0.00 | 30205 | 水费 | 1.56 | 310 | 资本性支出 | 32.99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0.00 | 30206 | 电费 | 0.00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0.00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0.00 | 30207 | 邮电费 | 0.00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32.99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0.00 | 30208 | 取暖费 | 16.15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0.00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0.00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0.00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0.00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0.00 | 30211 | 差旅费 | 0.04 | 31006 | 大型修缮 | 0.00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0.00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0.00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0.00 |
| 30114 | 医疗费 | 0.00 | 30213 | 维修（护）费 | 2.60 | 31008 | 物资储备 | 0.00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0.00 | 30214 | 租赁费 | 0.00 | 31009 | 土地补偿 | 0.00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0.00 | 30215 | 会议费 | 0.00 | 31010 | 安置补助 | 0.00 |
| 30301 | 离休费 | 0.00 | 30216 | 培训费 | 0.00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0.00 |
| 30302 | 退休费 | 0.00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1.00 | 31012 | 拆迁补偿 | 0.00 |
| 30303 | 退职（役）费 | 0.00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0.00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0.00 |
| 30304 | 抚恤金 | 0.00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1.79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0.00 |
| 30305 | 生活补助 | 0.00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0.00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0.00 |
| 30306 | 救济费 | 0.00 | 30226 | 劳务费 | 0.48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0.00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0.00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0.00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0.00 |
| 30308 | 助学金 | 0.00 | 30228 | 工会经费 | 0.00 | 312 | 对企业补助 | 0.00 |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30309 | 奖励金 | 0.00 | 30229 | 福利费 | 9.30 | 31201 | 资本金注入 | 0.00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0.00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6.95 | 31203 |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 0.00 |
| 30311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0.00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0.69 | 31204 | 费用补贴 | 0.00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0.00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0.00 | 31205 | 利息补贴 | 0.00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34.86 | 31299 | 其他对企业补助 | 0.00 |
| | | | | | | 399 | 其他支出 | 0.00 |
| | | | | |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0.00 |
| | | | | |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0.00 |
| | | | | | | 39909 | 经常性赠与 | 0.00 |
| | | | | | | 39910 | 资本性赠与 | 0.00 |
| | | | | | | 39999 | 其他支出 | 0.00 |
| 人员经费合计 | | 0.00 | 公用经费合计 | | | | | 149.41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栏次 | 1 | 2 | 3 |
| | 合计 | 0.00 | 0.00 |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 预算数 | | | | | | 决算数 | | | |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接待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17.95 | 0.00 | 16.95 | 0.00 | 16.95 | 1.00 | 17.95 | 0.00 | 16.95 | 0.00 | 16.95 | 1.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收、支总计2,672.4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26.06万元，增长9.24%，主要原因是：2024年补发以前年度未发放的人员经费，故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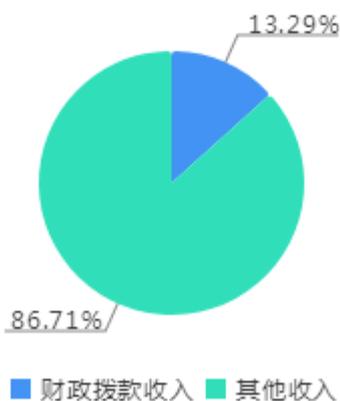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672.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5.27万元，占13.29%；其他收入2,317.18万元，占86.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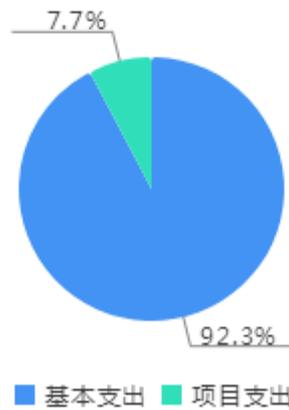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2,672.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66.59万元，占92.3%；项目支出205.86万元，占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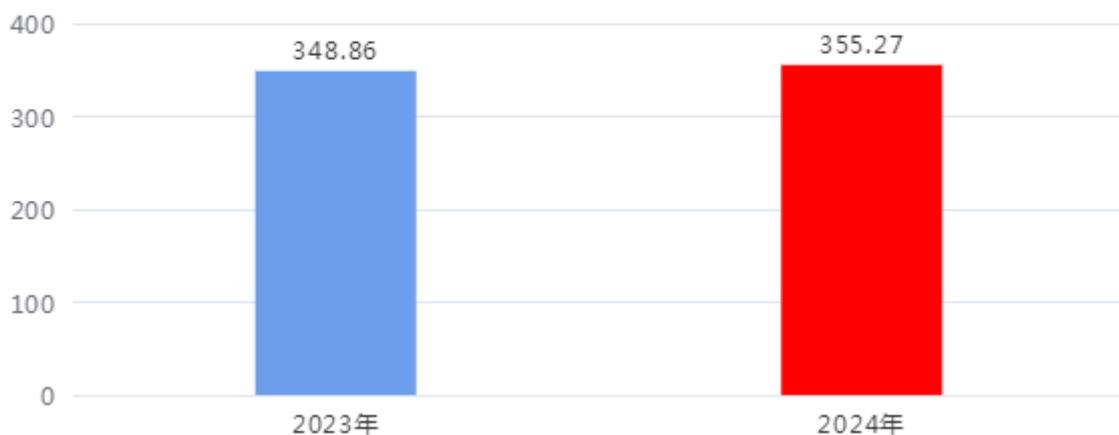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55.2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41万元，增长1.84%，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2024年公用经费增加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导致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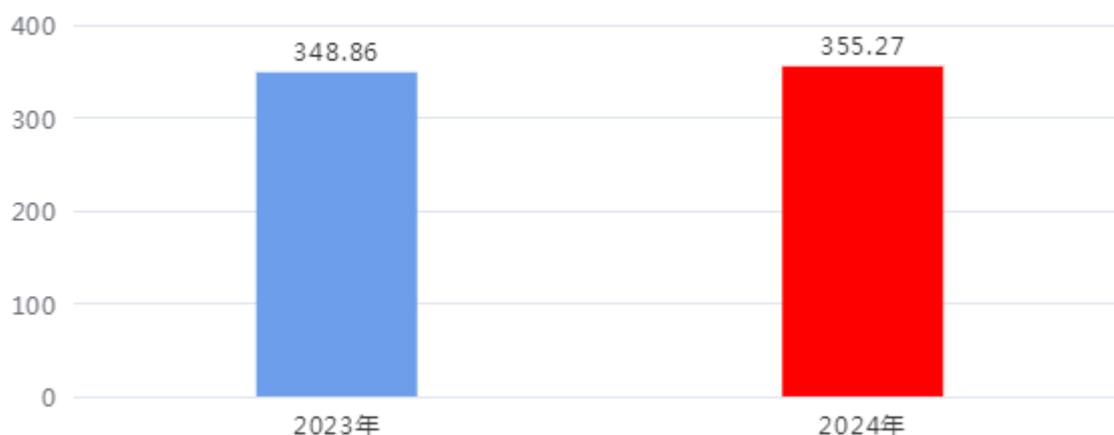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5.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3.29%。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41万元，增长1.84%，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2024年公用经费增加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导致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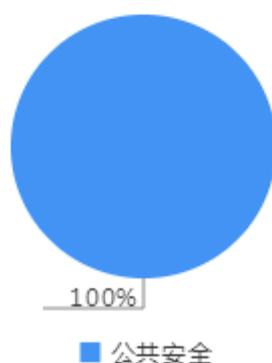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5.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355.27万元，占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55.3万元，支出决算为355.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厉行节约，满足工作需求的同时，节

约资金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55.3万元，支出决算为355.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厉行节约，满足工作需求的同时，节约资金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49.4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0万元。

公用经费149.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17.95万元，支出决算为17.9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16.95万元，支出决算为16.9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平度市人民检察院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9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审车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平度市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青岛市院、山东省院等上级单位公务来人，共计接待35批次、129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9.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85万元，增长30.42%，主要原因是：因预算结构调整，2024年我院减少项目经费，适当调增机关运行经费，故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增加较多。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8.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9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7.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6.7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5.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6.3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4.9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人员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平度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市级预算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205.86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05.86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个项目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开展有序，执行情况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适应规范，为业务开展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但也存在部分问题，主要是宣传成本超出预估金额，主要是基于提升宣传效能、拓展宣传格局的考量，为突破传统宣传局限实现检察工作的广泛覆盖与深度影响，选择与青岛日报等权威主流媒体合作，借助其强大的宣传矩阵、专业采编能力及广泛受众基础，能够有效提升检察宣传内容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205.86万元，执行数为205.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做好保障物业、办公、维修等工作，保障我院正常运转；二是已完成维修改造办案区工作，实现办案规范化要求，保障办案安全的目标；三是与青岛日报社等专业媒体合作，提高我院宣传工作专业性，达到扩大普法范围的目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宣传成本超出预估金额。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将总结此次资源协同经验，进一步加强与媒体、社区等外部单位的长期合作，建立稳定的资源共享。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开展的中央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四）省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开展的省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五）部门评价结果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6”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六）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 | | | 主管部门 |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 | | |
|---------------|--|--------|-----------|--|------------|----------|------|---|
| 项目实施单位 |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 | | 联系电话 | 83012759 | | |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后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205.86 | 205.86 | 205.86 | 10 | 1 | 10 |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05.86 | 205.86 | 205.86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1.通过保障物业、办公、维修等,达到县级检察机关公用经费保障标准的要求。2.通过完成维修改造办案区工作,达到办案区建设标准,实现办案规范化要求,保障办案安全的目标。3.通过与青岛日报社等专业媒体合作,提高我院宣传工作专业性,达到扩大普法范围的目的。 | | | 1.做好保障物业、办公、维修等工作,保障我院正常运转。2.已完成维修改造办案区工作,实现办案规范化要求,保障办案安全的目标。3.与青岛日报社等专业媒体合作,提高我院宣传工作专业性,达到扩大普法范围的目的。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A) | 实际完成指标值(B)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成本指标(10分) | 经济成本指标 | 办案区改造成本 | ≤24万元 | 18.01万元 | 3 | 3 | 办案区改造在施工过程中,采用全过程成本管控模式,优化施工组织,合理安排工期,减少人工闲置和设备租赁时长,大大降低成本,导致实际成本较预估偏离较大。我院将本次改造中设计优化、采购谈判、施工管理的成功经验形成标准化流程和操作手册,应用于后续同类项目,确保成本可控性。 |
| | | | 物业保障成本 | ≤70元/平方 | 57.7元/平方 | 3 | 3 | 我院通过谈判和多方比价,利用规模化服务降低单位面积服务成本。我院后续将根据物业适用年限、设施老化程度、服务需求变化等因素,动态调整物业保障成本预算标准,确保预算编制更贴合实际需求。 |
| | | | 宣传活动举办成本 | ≤500元/场 | 625元/场 | 4 | 0 | 我院2024年度宣传成本提高,主要是基于提升宣传效能、拓展宣传格局的考量,为突破传统宣传局限,实现检察工作的广泛覆盖与深度影响,选择与青岛日报等权威主流媒体合作,借助其强大的宣传矩阵、专业采编能力及广泛受众基础,能够有效提升检察宣传内容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 |
| | 数量指标 | | 办案区硬件建设数量 | =5间 | 5间 | 3 | 3 | |
| | | | 物业服务面积 | ≥9000平方米 | 9000平方米 | 3 | 3 | |
| | | | 举办宣传活动次数 | ≥10次 | 18次 | 4 | 4 | 我院2024年与青岛日报社等专业媒体建立深度合作机制,媒体在宣传策划、渠道推广方面给予大力支持,提供更多宣传资源和创意方案,使得活动开展频次超出预期。我院将总结此次资源协同经验,进一步加强与媒体、社区等外部单位的长期合作,建立稳定的资源共 |
| | | | 发布宣传稿件数 | ≥300件 | 363件 | 4 | 4 | |
| | | | 公众号发布消息数 | ≥1000条 | 1148条 | 4 | 4 | |
| | | | 质量指标 |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3 |
| 物业服务达标率 | =100% | 100% | | | 3 | 3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40分) | 时效指标 | 公众号更新频率 | ≥20次/月 | 22次/月 | 4 | 4 | 财政部门资金统筹安排更加合理，在保障其他重点项目资金需求的同时，对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项目资金进行优化调配，使得资金能够提前到位。我院将梳理此次资金快速拨付的成功经验，形成标准化的资金申请流程和沟通协调机制，应用到其他资金申请中，提升整体资金申请效率。 |
| | | 工程资金拨付到位天数 | ≤6个月 | 1个月 | 4 | 4 | |
| | | 舆情处置时间 | ≤24小时 | 12小时 | 4 | 4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物业维修响应时间 | ≤24小时 | 12小时 | 4 | 4 | 我院在2024年强化了物业队伍建设，引进专业管理人员，优化队伍结构，提升工作效率。我院将改进年度指标值，保证指标值与实际相差不大。 |
| | | 发生办案安全事件 | ≤2次 | 0次 | 7 | 7 | |
| | |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次 | 0次 | 7 | 7 |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号信息阅读量 | ≥10万人次 | 10.6万人次 | 9 | 9 |
| | | | 发生负面舆情事件 | =0次 | 0次 | 7 | 7 |
| | | | 办案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 3 | 3 |
| | | | 来院当事人满意度 | ≥90% | 100% | 3 | 3 |
| | | 办公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 4 | 4 | |
| 小计 | | | | | 90 | 86 | |
| 总分 | | 96 | | | | | |
|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 | | | | |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6

2024 年度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被评价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专项业务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健全完善县级检察机关公用经费保障标准和公用经费正常增长机制，确保人民检察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山东省财政厅和山东省人民检察院结合省县级人民检察院工作实际和财力状况，研究制定了《关于完善县级人民检察院公用经费保障标准的实施意见》。根据文件要求，县级检察机关公用经费最低保障标准调整为，按政法专项编制计算不低于年人均 4 万元，对已达到 4 万元标准的，要求不得低于上年实际支出水平（一次性支出和上级有统一压减经费要求的除外）。我院机关日常运行公用经费由青岛市财政部门结合当地实际情况确定安排；不满保障标准部分由市级财政部门会同我院负责制定该项目。

该项目的保障，对增强检察机关维护国家法律实施、保障在全社会实现公平和正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随着我市经济水平的不断提升，检察事业呈现纵深化精细化发展，检察机关履行刑事、行政、民事、公益诉讼“四大检察”业务职责的所需经费不断增加。保障好该项目有利于强化国家法律监督、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and 建设平安法治青岛的高度。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立项时间：2024年1月1日

批复单位：青岛市财政局

项目具体内容：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旨在补充公用经费办案，保障物业办公维修、办案区维修改造以实现办案规范化与安全化，同时通过与专业媒体合作扩大法治宣传。完成检察工作任务，行使法律监督权，全面强化法律监督，着力维护司法公正，坚决完成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的首要任务。

项目所在区域：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主管部门是平度市人民检察院，其**职责**是审批项目预算与计划；监督项目实施进度与质量；提供政策指导与业务支持；协调跨部门相关事务；对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进行审查。

具体实施单位是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其**职责**是制定项目详细实施方案与预算明细；负责项目具体执行，包括物业维修、办案区改造、媒体合作等工作；定期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项目进展与资金使用情况；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及时处理并反馈。

项目组织管理架构

项目领导小组：由检察长任组长，副检察长任副组长，成员包括各部门负责人。负责项目重大决策、资源调配与整体协调。

项目执行小组：由各相关业务科室人员组成，负责具体业务实施，如办公室负责物业办公维修、检察业务管理部门负责办案区改造落实、新宣办负责媒体合作与普法宣传工作执行。

监督小组：由政治部纪检监察科人员组成，负责监督项目实

施过程中的合规性、廉洁性，确保项目资金合理使用，防止违规违纪行为发生。

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需求调研与方案制定：办公室牵头开展需求调研，明确物业办公维修、办案区改造需求，结合普法宣传目标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工程规划、媒体合作计划等，报党组会审批。

项目招标与合同签订：根据方案进行工程施工、媒体合作等招标工作，确定合作单位后签订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项目内容、工期、费用等。

项目实施阶段：施工单位进行办案区改造施工，我院安排专人监督工程质量与进度；新宣办按媒体合作合同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及时沟通调整宣传策略。

项目验收：项目完工后，办公室会同业务科室和纪检部门进行正式验收，对工程质量、宣传效果等进行评估。

资金拨付流程

预算申报：办公室牵头汇总各部门需求编制详细预算，报党组会审核，党组会结合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进行审批确定项目预算额度。

资金申请：各业务科室根据项目进度，按照合同约定和实际支出需求，经各业务领导签审向办公室提交资金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如发票、工程进度报告等）。

审核拨付：办公室对资金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经财务分管领导签审确认无误后，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拨付，财政部门审核通

过后将资金拨付至平度市人民检察院（部门），主管部门再拨付至我院单位。

（三）项目资金情况

我院依据各部门提交的预算需求，经党组会研究分配预算。本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由地方财政部门根据年度预算安排进行拨付，以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项目绩效目标

做好保障物业、办公、维修等工作，保障我院正常运转。2. 已完成维修改造办案区工作，实现办案规范化要求，保障办案安全的目标。3. 与青岛日报社等专业媒体合作，提高我院宣传工作专业性，达到扩大普法范围的目的。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评价专项资金到位情况、分析资金执行和管理等情况。

绩效评价对象：为2024年度平度市人民检察院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

绩效评价范围：2024年度平度市人民检察院专项业务费205.8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我院各项检察综合业务支出。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全面、客观、公正地衡量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的使用效果。以项目目标为导向，借助定量分析与定性评

估相结合的方法，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多个维度，对专项业务费在补充公用经费办案、推动办案规范化及普法宣传等方面的表现进行评价。通过梳理资金使用流程、考察项目实施过程，评估项目在保障办案、改善办公条件、提升普法成效等方面的实际成果，为优化专项业务费管理和使用，提升基层检察院工作效能提供依据。

2. 评价重点。

关注物业办公维修、办案区改造以及普法宣传工作的实际成果，衡量产出的数量和质量是否达到预期。评估项目对办案规范化、办案安全的保障效果，以及在提升公众法律意识、树立检察院良好形象等方面产生的效益。

3. 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详见附件 8.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28日-3月24日）

我院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和客观性，我们成立了一支评价团队。团队成员包括财务人员，负责审查项目的财务数据和资金使用合规性；法律专业人员，凭借其对检察业务的熟悉，评估项目在办案规范化和普法宣传方面的成效；监察人员，负责监管评价流程和方法的合理性和合法性。

(2) 组织实施阶段（3月25日-4月15日）。

一是资料收集与核查。收集项目的财务报表、资金收支凭证、

预算执行报告等，核查资金的到位情况、使用流向和合规性。重点审查是否存在挪用、浪费资金的现象，以及预算调整是否符合规定程序；获取办案区维修改造的合同、验收报告，以及普法宣传活动的宣传资料等。

二是整理和分析。运用数据分析方法对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进行量化处理。通过对比项目的计划目标和实际执行情况，找出存在的差距和问题。同时，对项目的管理制度和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判断其有效性和合理性。

三是现场评价。评价团队前往办案区进行现场评价。实地查看办案区的维修改造效果，检查设施设备是否正常运行，是否符合办案规范化和安全要求。与办案人员进行交流，了解他们对项目的满意度和意见建议。

（3）报告形成阶段（4月16日-4月30日）

评价团队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报告内容包括项目概况、评价过程、评价结果、存在问题及建议等。在撰写过程中，注重数据的准确性和分析的逻辑性，确保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项目的绩效情况。

2.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和标杆管理法等方法，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专项资金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比较和分析，对资金进行综合评价。按照“全面覆盖、实地核查、问题导向”的思路，采取现场评价方式，通过核查、座谈、网络化问卷调查等方式进

行综合评价。根据现场评价收集资料对项目进行打分，得出绩效评价结果。

三、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7 分，评价结果为优。该项目的建设保障了物业、办公、维修等工作，有助于我院正常运转；已完成维修改造办案区工作，实现办案规范化要求，保障了办案安全；与青岛日报社等专业媒体合作，提高我院宣传工作专业性，达到扩大普法范围的目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宣传成本超出预估金额等。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决策。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一致。

（二）过程。指标分值 25 分，得 25 分，得分率 100%。资金到位率达 100%；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健全，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023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已应用于 2024 年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

改进管理；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三）产出。指标分值 25 分，得 22 分，得分率 88%。办案区建设实际完成率 100%；物业服务实际完成率 100%；宣传活动实际完成率 100%；宣传稿件发布实际完成率 100%；公众号发布实际完成率 100%；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物业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公众号更新频率 100%；工程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舆情处置及时率 100%；物业维修响应及时率 100%；办案区改造成本节约率 2%；物业保障成本节约率 1.6%。

宣传活动举办成本节约率为-25%，主要是因为我院 2024 年度宣传成本提高，主要是基于提升宣传效能、拓展宣传格局的考量，为突破传统宣传局限，实现检察工作的广泛覆盖与深度影响，选择与青岛日报等权威主流媒体合作，借助其强大的宣传矩阵、专业采编能力及广泛受众基础，能够有效提升检察宣传内容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

（四）效益。指标分值 40 分，得 40 分，得分率 100%。未发生办案安全事件，安全事故发生率=0%，公众号信息阅读量 10.6 万人次，未发生负面舆情事件；检察院内部管理制度改进，与媒体形成长期合作机制；办案人员满意度 100%，来院当事人满意度 100%，办公人员满意度 100%。

四、成本绩效分析

（一）项目支出标准

1. 办案区维修改造支出

依据项目规模、复杂程度，参考当地设计市场行情，。确保

设计方案既符合办案规范化要求，又兼顾成本效益

2. 普法宣传支出

与青岛日报社等媒体合作，根据宣传形式与时长制定收费标准。

3. 物业支出

根据物业面积和人员数量核算物业成本。

（二）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编制精细化：我院在项目实施前，组织财务人员、业务骨干深入调研，结合工作实际与市场价格，制定详细的项目预算。对每一项支出进行合理估算，明确支出标准与范围，提高预算的准确性与科学性。

严格的审批制度：建立严格的费用审批流程，所有项目支出需经部门负责人、部门分管领导、财务主管、财务分管领导和检察长层层审核。对超出预算或不符合支出标准的费用，坚决不予审批，从源头上控制成本。

动态监控与调整：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财务部门定期对项目成本进行核算与分析，及时掌握成本支出情况。如发现成本超支或预算执行偏差，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分析原因，采取调整措施。

五、项目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和做法

2024年度我院合理安排项目开展计划，保证资金执行。坚持严格财经纪律，严格预算管理与预算执行，全面执行设备配备、项目费用支出请示报告、项目评审制度，严格执行招投标规定。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具有基层动力和有效

机制来落实。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七、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提高绩效目标合理性。建议预算部门在年初设置绩效目标时，重点关注目标的合理性，根据部门职能、工作重点，结合项目实际，加强对重点、核心指标的设置，合理预期项目效益、效果，突出项目对社会的贡献，保证目标设置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二是提高绩效指标明确性。结合政策实施出发点，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行业统计及主管部门统计数据，设置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的指标值。

（二）健全业务管理制度、规范业务执行

一是健全业务管理制度。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结合项目开展实际，健全、完善监督管理制度、档案管理等业务管理制度，并根据工作需要制定相应实施细则。二是规范业务执行。健全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制定符合实际的考核流程及评分体系；规范考核管理，聘请相关行业专家进行考核评分，考核结果应有考核日期、考核专家签字、被考核对象盖章等，做到评分有依据，且支撑资料完善；规范档案管理，将项目考核及监管资料按类别及时立卷归档、统一存放，并设专人管理，做到善始善终，有据可查。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附件7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 资金名称 | 项目名称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评价得分 | 评价等级 | 评价发现问题 | 整改措施或结果应用 (包括安排预算、调整政策、改进管理方面) |
|----------|------------|--------|--------|--------|------|------|------------|--|
|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 | 205.86 | 205.86 | 205.86 | 96 | 优 | 宣传成本超出预估金额 | 我院2024年度宣传成本提高，主要是基于提升宣传效能、拓展宣传格局的考量，为突破传统宣传局限，实现检察工作的广泛覆盖与深度影响，选择与青岛日报等权威主流媒体合作，借助其强大的宣传矩阵、专业采编能力及广泛受众基础，能够有效提升检察宣传内容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项目部门评价总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